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校園雙語生活化學習計畫

一、緣起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 107 年公布的「2030 雙語政策發展藍圖」，將以「全面啟動教育體系的雙語活化、培養臺灣走向世界的雙語人才」為目標，透過加速教學活化及生活化、擴增英語人力資源、善用科技普及個別化學習、促進教育體系國際化、鬆綁法規建立彈性機制等五大策略，強化學生在生活中應用英語的能力及未來的職場競爭力，並透過與各部會的共同努力，激發需求面，促使教育端銜接整體社會的使用環境，展現政府推動雙語政策的決心。

面對全球化及國際化的浪潮，如何打造雙語環境是臺灣接軌國際的關鍵要素。教育部為落實「2030 雙語政策」，推動均衡完善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雙語化條件，聚焦「普及提升」、「弭平差距」及「重點培育」方向，持續漸進及穩健推動雙語教育相關計畫，以強化高中生在生活中應用英語的能力。策略上，除鼓勵各校辦理雙語實驗班，提供更為專精的培育途徑外，更全面性推動「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國外校際合作推動線上教學」、「提升學生英語文成效之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等四項計畫，以期普及提升高中生英語文能力。其中，「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以漸進方式鼓勵各地方政府及學校推動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提高學生接觸英語的時間，並善用肢體語言、圖像（表）、多媒體資源等教學，讓學生習慣於學習環境使用英語，提升聽說能力。「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計畫，於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科技等領域實施雙語教學外，並將全民國防教育、校訂必修及多元選修課程納入可採行雙語教學科目，大幅廣化學生英語文學習的領域與機會，鼓勵學校將相關課程以領域、學科知識為主軸，採「單元」方式逐步推動，教師在進行雙語教學前，先評估學生的學習程度，待學生建立英語學習習慣後，再適度提高課堂使用英語比率，讓學生自然而然地運用英語學習與思考。

此外，「國外校際合作推動線上教學」計畫，與 63 個英語為官方語言或通用語言國家高中建立互惠機制，透過線上校際交流模式，由文化交流逐步深化至線上合作教學乃至線上學分選修課程，漸次提高學生運用英語文與國外師生共同線上學習的機會。「提升學生英語文成效之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計畫，為鼓勵高級中等學校透過職場英語文體驗課程與學習活動、專業英語文課程與教材發展、英語文檢定輔導課程等項目，營造各種生活化及職業相關場域使用英語文的情境與活動，引導學生自然地學習、應用英語文，提升其生活化英語文的使用能力。

上述四項與雙語教育政策有關之計畫推動，重點在於課程的規劃、設計與實施。為符應學校本位管理（school-based management）的精神，引導學校系統性、永續性推動雙語教育，同時達到行政減量之目標，爰以「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部

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與國外校際合作推動線上教學」、「提升學生英語文成效之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四項英語學習計畫為基礎，規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校園雙語生活化學習計畫」，引導學校校長、教師、行政人員與家長建立「營造全校性雙語生活化學習氛圍」之共識，全方位建構高級中等學校之雙語教學與學習環境，強化雙語生活化學習與應用，期使學校依據校本特色、人力配置、師生需求、及全校雙語教育推動藍圖等，選擇適合的推動策略，以整合性思維規劃及辦理多元化、全面化、生活化的雙語課程或活動，增益學生每日使用英語文的時間與機會，建立學生在生活中自然使用英語文溝通的習慣與環境。

二、計畫目標

- (一) 引導高中英語文課程採全英語授課，強化學生熟悉英語文的使用，提升學生英語文生活應用的基本能力。
- (二) 引導高中部分領域或科目課程採用雙語教學，並以學校真實之語言學習需求情境，鼓勵全校教職員工及學生於日常生活使用英語溝通，培養學生具備使用雙語學習及思考之習慣。
- (三) 推動與英語為官方語言或通用語言國家相同教育階段學校進行線上教學，增進學生對於多元文化之瞭解及尊重，提升學生英語文的學習興趣、生活化應用及國際溝通能力。
- (四) 營造生活化、職場化英語文的使用情境與活動，增加英語文學習機會，延伸並深化課堂英語學習成效。

三、計畫期程

本計畫分兩階段推動，第一階段為 114 至 116 學年度（114 年 8 月 1 日至 117 年 7 月 31 日）、第二階段為 117 至 119 學年度（117 年 8 月 1 日至 120 年 7 月 31 日）。

四、辦理對象

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學校若屬「教育部核定之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高級中等學校名單」者，優先予以補助。

五、辦理項目及方式

學校可擇定 2 項以上雙語生活化措施，再搭配至少 1 項雙語生活化策略。為達成上開計畫目標，學校以系統性思考，整合各項專案計畫，以營造全校性雙語學習情境。學校得以現有各項英語學習計畫為基礎，持續強化雙語生活化學習情境與機會，建構全方位校園推動雙語教學與學習環境。學校可依據雙語生活化措施，擇定 2 項以上搭配運用，將雙語生活化措施落實於各策略中，營造全校性生活化雙語學

習氛圍、建構校園雙語教學與學習環境、強化全校學生生活化雙語學習，提升語言應用及學習的樂趣及成效：

(一)雙語生活化「措施」

1. 營造全校師生共學之雙語學習氛圍：

(1) 建立雙語共學文化：透過班週會、教師共備會議、學校網站及多元宣導方式，強化全校師生雙語共學共好氛圍，強調英語文作為實際生活中溝通媒介的重要性。

(2) 空間與環境布建雙語元素：全校空間導入英語與中英文對照標示，於校園公告欄、指示牌、教室、行政處室設立雙語標示，(含 QR Code 語音導覽功能)，創造「走到哪，學到哪」的學習環境。

2. 提供學生固定且持續的多元學習機會，學校可擇下列措施，系統性的在各年級各班級之非正式或正式課程時間實施：

(1) 固定且持續的生活化雙語學習：學校於英語課之外，提供各年級各班級每週固定次數及時間的英語學習機會，例如課間 10 分鐘英語活動 (Break-Time English)，即是利用早午休或課間 10 分鐘，透過校內電視或廣播播放「一日一句英語金句」、「英語歌曲」、「英語新聞片段」、「TED 片段」等，營造輕鬆沉浸式語言環境。

(2) 推動校園雙語廣播：學校可運用下課、午餐或其他時段，進行雙語相關廣播，並可由學生擔任播音人員，或播放歌曲、各類多元素材等；亦可由學校教師或行政人員運用雙語進行學校相關廣播，或於校內相關活動由老師或學生採雙語方式主持，增加師生練習英語聽及說的機會。

(3) 專題課程設計與跨科融入：透過「專題研究」、「社會探究」、「國際議題研究」(如永續發展、氣候變遷)課程，設計學生需進行英語簡報、辯論、或討論之任務。

(4) 學生社團與導師時間延伸英語使用：鼓勵學生於社團時間使用英語規劃活動(如英語演講社、模擬聯合國社)，導師時間結合生涯探究、外籍教師或外籍生入班交流等主題式活動，以雙語/英語互動提升學用整合。

(5) 善用酷英平臺引導學生自主學習：英語教師可運用酷英平臺之學習資源，每週固定指派學生適量且適性的學習內容，讓學生得以持續自主學習英語文；學校也可運用酷英平臺辦理全校性英語學習，並提供學生獎勵，以激勵學生自我挑戰，鼓勵學生自主學習。同時，英語教師也可借助酷英平臺 AI 工具的協助，達成行政減量的目標。

3. 推動雙語多元體驗活動：

(1) 雙語競賽與成果發表：每學期辦理至少一次英語演說/作文比賽、仿 TED Talk 比賽、英語簡報比賽、微短劇表演或英語辯論活動，主題連結學生生活與社會議題(如環境、科技、人權)。鼓勵學生設計並執行任務活動(如主持、導覽、介紹活動規則等)以英語進行。

- (2) 主題式英語週 (English Week)：舉辦校園雙語市集、文化交流活動（如「國際日」）、英語闖關活動等，設立「任務挑戰」鼓勵學生以英語與外籍教師或外籍學生互動。

4. 結合外部資源增加學生運用雙語的機會：

- (1) 學校可評估及善用學校周邊資源，如與商店合作，鼓勵學生於購物時運用英語對話並提供獎勵，讓學生在真實生活情境中有更多運用雙語的機會；亦可結合民間團體辦理之全國賽事活動，提供各地師生跨區校際交流與觀摩英語學習機會或進行 podcast 的英語文課程，透過小組合作，學習撰寫腳本、錄音等能力，以增進學生學習英文的成效。
- (2) 場域實踐：結合地方文化場館、商圈或觀光據點設計「學生英語導覽實習或服務學習」，並設立語言任務導向的服務學習認證制度，鼓勵學生實地以英語介紹臺灣文化。

5. 提升全校教師及行政人員英語專業能力：

- (1) 建立校內雙語教學社群：每學期定期舉辦教師英語增能研習（如 CLIL 策略、EMI 教學技巧、語言策略教學等），並成立教學社群，跨領域協同備課。
- (2) 鼓勵教師參與英語認證與國際課程設計：提供英語檢定（如 GEPT、TOEIC、IELTS）報名補助，並鼓勵教師參與國際課程設計或跨國視訊教學共備。

(二) 雙語生活化「策略」

學校依據校本特色、學生進路需求、師資人力配置、全校雙語教育藍圖等因素，選擇至少 1 項策略辦理：

1. 策略一：「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計畫」（以下簡稱子計畫一）

- (1) 每位執行教師應妥適應用英語文教學，以循序漸進引導學生於課堂及生活情境中自然使用英語文。授課教師於授課班級實施全英語授課（本計畫不適用於雙語實驗班），於普通型、單科型學校，每班每週至少一節，技術型、綜合型學校，每二週至少一節。
- (2) 學校應推派英文教師，填寫全英語教學計畫表，依計畫表內容授課；因應雙語政策發展目標，申請計畫應就「口說教學」進行規劃，於「全英語教學計畫表」敘明，並積極鼓勵學校教師善用網路資源工具（如酷英平臺或其他線上資源等）進行教學。
- (3) 學校應訂定校內教師相關補助規定，鼓勵教師課餘進修國際語言教學證照、全英語教學法或取得語言能力認證，每校至少 1 位以上英語文教師參與。
- (4) 學校得協助參與本計畫之教師建立全英語教學社群，透過共備課程、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之歷程，形塑同儕共學的教學文化，提升教師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品質與教學專業效能，並參加教材教法相關研習。

2. 策略二：「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計畫」（以下簡稱子計畫二）

- (1) 學校於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讓英語發揮工具性功能，促使學生運用英語習得各領域的知識，增加英語生活運用之效益。
- (2) 學校應就藝術、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科技領域內之科目、全民國防教育、校訂必修或選修課程（非英文老師授課之課程），擇定至少一個領域內之科目或課程實施雙語教學，並積極鼓勵學校教師善用線上平臺（如酷英等）進行教學。
- (3) 教師應秉其教學專業，依各領域課程綱要，設計符合學生程度之教材，確保雙語教學活動切合學生學習需求，落實教師能教，學生能理解的教學理念，協助學生運用英語文學習各領域知識。
- (4) 課程之安排，應以原學科知識學習內容為主；教學並以學生為學習中心，設計結合英語文情境之教學活動，提供學生英語文課程外使用英語文溝通之機會。
- (5) 教師教學前，應先掌握學生學習起點行為，據以設計多元學習活動；教學時，應配合班內學生語言能力及理解程度，採用國語文/英語文雙語方式進行，非以全英語教學，不得強制要求學生全程使用英語及進行英語能力評量，雙語課程中之評量仍以學科領域內容為主。
- (6) 學校應協助參與本計畫之部領科目學科教師與校內英語文教師進行雙語教學跨域合作，並建立跨校雙語教學社群；透過共備課程、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之歷程，形塑同儕共學的教學文化，提升教師部分領域雙語教學品質與教學專業效能。
- (7) 學校應指派執行本計畫之教師（含社群教師）參加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辦理之「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
- (8) 為提升參與本計畫之學生英語文口說能力，學校得於課餘時間開設英語文課程，增加學生於校園運用雙語的頻率與機會，或從生活中培養雙語能力。

3. 策略三：「國外校際合作推動線上教學計畫」（以下簡稱子計畫三）

- (1) 策略三除內含雙語生活化措施外，學校透過與國外學校進行線上教學，增強英語生活化應用，培養學生實際使用英語與國際溝通的能力。
- (2) 學校應透過主管機關及駐外單位的協助，或自主推動，建立與 63 個以英語為官方語言或通用語言國家學校之合作關係，以互信互惠原則，逐步簽訂合作備忘錄（MOU）或締結姊妹校。
- (3) 申辦本計畫之學校，得視課程及教學之完備程度及學生學習需求，就「線上文化交流」、「線上合作教學」或「線上學分選修課程」（以上三種方式合稱線上教學），選擇至少一項實施，並採英語文進行教學，各線上教學實施方式如下：

- 線上文化交流：採主題式課程方式融入生活情境，並注重英語的生活化應用；學校得運用彈性學習時間、社團活動時間及多元選修課程等

時段進行。

- 線上合作教學：採「課程單元」方式進行規劃，學校得運用部定課程、多元選修課程、彈性學習時間等時段進行。課程實施中，由國外合作學校教師進行教學，並由本國教師同步指導學生學習。
 - 線上學分選修課程：採「全學期」授課方式進行規劃，並納入學校課程計畫。課程至少六分之一由國外合作學校教師，採線上視訊教學方式授課，並由本國教師同步指導學生學習。學生學習之評量方式，由雙方教師共同訂定標準。
- (4) 雙方教師應於線上教學實施前，透過跨國視訊進行課程共備，並由教師為學生搭建雙語鷹架課程；本國教師得先以中文授課，並適時結合英語文進行教學。
 - (5) 線上教學之實施，優先採同步視訊教學，必要時得採非同步教學。
 - (6) 申辦本計畫之學校，第 1 學期應至少與國外學校進行一次線上教學，第 2 學期至少進行二次線上教學，並採學校班級對國外學校班級方式實施（可採抽離式班級執行）。
 - (7) 學校得依校內條件或國外學校之需求，互惠進行華語文線上教學。學校規劃線上教學之時間，得依校內條件或國外學校時差等因素彈性調整。
 - (8) 本計畫之辦理學校，應盤點校內資訊網路設施設備，依同步或非同步線上教學需要，於第 1 學期完成跨國視訊之教學環境建置；學校系統師或資訊人員應配合本專案計畫之教學活動，協助線上教學之資訊設備操作。

4.策略四：「提升職場英語文能力計畫」（以下簡稱子計畫四）

- (1) 學校應鼓勵教師以學生為本位、兼顧能力差異，提供學生適當的日常生活、職業場域的專業/生活化英語文活動與教材，並結合職場英語文體驗學習活動，提升學生學習英語文之動機。
- (2) 申請學校應積極發展學校本位生活化英語文體驗活動（如職場體驗學習活動）、專業/職場/生活英語文課程與教材發展（如機場英語、體育英語、汽修英語等），發展英語文教學特色。
- (3) 學校應積極鼓勵參與本計畫之教師善用多媒體（如酷英線上平台）或鄰近大專院校、社區資源進行相關活動。
- (4) 受補助且執行優良之學校，應將其執行經驗分享給其他擬申請學校做為參考。
- (5) 學校得鼓勵學生進行英語文學習及參加能力檢定，並依補助學生參加各項英語文檢定報名費獎助金規定，每人一學年限請領一次。
- (6) 此子計畫分為「114A 職場英語文體驗課程與學習活動」、「114B 專業/職

場/生活英語文課程與教材發展」、「114C 英語文檢定輔導課程」等三項次計畫。

- (7)申請學校最少辦理一項次計畫，最多辦理三項。全國設有專業群科、實用技能學程及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專門學程之高級中等學校在「114 職場英語文體驗課程與學習活動」、「114B 專業/職場/生活英語文課程與教材發展」二者中，至少辦理一項。

六、申請及審查

- (一)本計畫各子計畫所指新辦，係指未曾參加過雙語計畫相關計畫；續辦係指曾經參加過雙語計畫相關計畫。
- (二)學校可依需求，就預申請之子計畫提出申請。
- (三)教育部所轄之學校請填具申請總計畫書，包含申請總表、子計畫申請計畫書及經費申請表，以電子檔（Word 檔及完成核章的 PDF 檔）方式，於 114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前，傳送至線上 Google 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mnAisqUdiehoCmk56>）。
- (四)直轄市、縣（市）政府所轄之學校請填具申請總計畫書，包含申請總表、子計畫申請計畫書及經費申請表，以電子檔（Word 檔及完成核章的 PDF 檔）方式，依主管機關所訂期限提出申請，並同步傳送至線上 Google 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mnAisqUdiehoCmk56>）；再由主管機關於 114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前，彙整各校申請文件及經審查排序之結果，函送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推動高級中等學校與國外校際合作線上教學計畫工作小組，並副知本署。
- (五)本署得邀集學者專家及學校代表進行審查。教育部所轄之學校審查結果，由本署逕行通知；直轄市、縣（市）政府所轄之學校審查結果，由本署通知主管機關轉知學校。

七、補助額度：

- (一)子計畫一：補助每校經常門新臺幣（以下同）20 萬元至 40 萬元。
- (二)子計畫二：根據辦理模式/樣態，給予經常門不同補助額度：

辦理模式/樣態	補助上限
(1) 3 個單元以上及全年級 5 班以上實施 (2) 2 個單元以上及全年級 5 班以上實施暨 1 門校訂必修或選修課程全學期總節數三分之一實施 (3) 1 個單元以上及全年級 5 班以上實施暨 2 門	50 萬元

辦理模式/樣態	補助上限
校訂必修或選修課程全學期總節數三分之一實施 (4) 3 門校訂必修或選修課程全學期總節數三分之一實施	
3 個單元以上及全年級 4 班以下實施	45 萬元
(1) 2 個單元以上及全年級 5 班以上實施 (2) 1 個單元以上及全年級 5 班以上實施暨 1 門校訂必修或選修課程全學期總節數三分之一實施 (3) 2 門校訂必修或選修課程全學期總節數三分之一實施	40 萬元
2 個單元以上及全年級 4 班以下實施	35 萬元
(1) 1 個單元以上及全年級 5 班以上實施 (2) 1 門校訂必修或選修課程全學期總節數三分之一實施	30 萬元

(三) 子計畫三：補助每校經常門 20 萬元。新申辦學校，另補助每校資本門上限 60 萬元。

(四) 子計畫四：「114A 職場英語文體驗課程與學習活動」或「114B 專業/職場/生活英語文課程與教材發展」等二項次計畫，辦理之經費編列以每項 15 萬元為上限；「114C 英語文檢定輔導課程」計畫，辦理之經費編列以 10 萬元為上限；若同時三項次計畫皆辦理者，經常門上限 40 萬元，另可再補助資本門上限 5 萬元。

(五) 子計畫一至四皆辦理者，增加補助資本門 50 萬元。

八、經費請撥與核銷

(一) 本計畫補助經費之請撥、支用、核銷及結報，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推動雙語及英語文教學活動實施要點」之規定辦理。

(二) 各子計畫間經費不得流用，如有結餘款，應全數繳回本署。

(三) 學校應於計畫期程結束後一個月內(即 115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期末成果報告(格式將另行函知)，函報辦理核結相關事宜。

九、行政資源協助：

(一) 學校應參與本署舉辦之申請說明會、研習及成果分享會。

(二) 學校應協助每位執行教師每學年至少一次公開授課(包含至少一節全英語

授課教案及該節課教學影片)，可參考使用「全英語教學公開授課紀錄表」、「全英語教學檢核機制表」，以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英語文教師之專業知能與教學成效。

十、敘獎：學校及其教師執行計畫績效卓著者，由本署或直轄市、縣（市）政府函請學校予以相關人員敘獎。

十一、注意事項

- （一）學校涉及引用他人著作內容、圖片、軟體、影音檔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者，應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辦理；其有不當引用，經檢舉查證屬實者，本署將廢止補助處分。
- （二）學校應填寫「創用 CC 授權同意書」，授權本署於符合教學目的之範圍內無償使用其成果報告書、教學影音資料、教材、教案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
- （三）學校依計畫拍攝之學生或教職員工照片、影片有公開之必要者，應取得各該人員之書面同意；學生為未成年者，應取得家長之書面同意。書面同意資料，應妥善保存。
- （四）學校於計畫期程結束前須將完成實施之教材教案（詳案），附於成果報告中；因計畫所產出之教案、學習單、教材、教學錄影檔，應無償授權本署於符合教學目的之範圍內，重製、使用及上傳至教學平臺，以供計畫推廣及分享。
- （五）各子計畫附件清單，請參附表。

十二、計畫經費來源：

- （一）114 學年度：由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5 期及本署年度預算支應。
- （二）115 至 116 學年度：以本署年度預算辦理。

十三、預期成效

- （一）提升教師英語專業教學知能，增益學生英語文課程學習品質。
- （二）擴展學生英語文學習領域，廣化師生學習英語文的知識領域。
- （三）提供學生使用英語文機會，強化學生英語文之生活應用能力。
- （四）增進學生於職場使用英語之能力，厚植學生具備國際移動力。

附表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校園雙語生活化學習計畫之附件清單

策略	序號	附件名稱
子計畫一	附件 1	補助校內英語文教師課餘進修國際語言教學證照、全英語教學法暨語言能力認證實施規定（參考範例）
	附件 2	國際語言教學證照補助申請表
	附件 3	全英語教學法課程認證補助申請表
	附件 4	語言能力檢定認證補助申請表
子計畫二	附件 1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表（範例）
	附件 2	雙語教學計畫表
	附件 3	雙語教學教案
	附件 4	觀課紀錄表
子計畫三	附件 1	官方語言及通用語言為英語之國家名單一覽表
	附件 2	合作備忘錄（MOU）或締結姊妹校之合約範本
子計畫四	附件 1	114A 職場英語文體驗課程與學習活動申請表 ※如果貴校申辦不止一項體驗課程與學習活動，請複製「114A 申請表」，每一體驗課程與學習活動填寫一份，如「114A1（次計畫名稱）申請表」、「114A2（次計畫名稱）申請表」、「114A3（次計畫名稱）申請表」，依此類推。
	附件 2	114B 專業/職場/生活英語文課程與教材發展申請表
	附件 3	114C 英語文檢定輔導課程申請表
全	共同附件	創用 CC 授權同意書

註：各子計畫附件請見各子計畫網站。